

证券代码：002301

证券简称：齐心集团

公告编号：2025-027

深圳齐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完成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齐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7月18日召开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和《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等议案，于2025年7月18日召开公司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于斌平为第九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的议案》，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成员已经产生。

公司于2025年7月18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关于选举第九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和《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等议案，本次董事会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项目已完成。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董事会组成情况

根据新修订的《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设董事会，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3名，职工代表董事1人。董事任期自公司股东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计算，任期三年。职工代表董事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民主选举或更换，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任期三年。

经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和公司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选举陈钦鹏先生、黄家兵先生、戴盛杰先生、于斌平先生、黄世政先生、陆继强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其中于斌平先生为职工代表董事）；选举车晓昕女士、陈燕燕女士、廖睦群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上述人员共同组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任期自本次股东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

本次提名的独立董事候选人均已取得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其中车晓昕女士为会计专业人士。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公司选举的第九届董事会董事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董事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董事会成员中已包括三分之一独立董事，比例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

经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董事会同意选举陈钦鹏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并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担任公司法定代表人，任期三年，自本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二、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组成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公司章程》及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充分研究，选举以下董事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任期三年，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各委员会组成如下：

战略委员会：陈钦鹏先生、黄家兵先生、戴盛杰先生，陈钦鹏先生担任召集人；

审计委员会：车晓昕女士、陈燕燕女士、陆继强先生，车晓昕女士担任召集人；

提名委员会：陈燕燕女士、廖睦群先生、黄世政先生，陈燕燕女士担任召集人；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廖睦群先生、车晓昕女士、黄世政先生，廖睦群先生担任召集人。

独立董事在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中过半数，并担任召集人，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相关要求。

三、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董事会聘任陈钦鹏先生兼任公司总经理；

经董事长提名，聘任王占君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经总经理提名，聘任黄家兵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聘任黄家兵先生、戴盛杰先生、王占君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以上人员任期三年，自本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深圳齐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7月19日